台中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二〇九次會議紀錄

1.第一案:擬定台中市都市計畫(原部分農業區變更爲文教區(供私立麗澤國小使用)、文教區(供私立麗澤國中使用)、停車場用地及道路用地)細部計畫案。

決 議:修正通過,但有關必要性公共設施或公用設備面積之疑義, 應請示內政部主管機關後本案再予核定。

2.第二案:擬定台中市都市計畫(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部分)細部計畫 案。

決 議:依人民陳情案件市都委會決議事項修正通過。

3.第三案:變更台中市都市計畫細部計畫(廢除台中技術學院南側部分細6 M-110道路)案。

決 議:修正通過。

4.第四案:台中市實施都市計畫容積移轉審查許可條件及作業要點。

決 議:修正通過。

(二)臨時動議:

1.第一案:擬定台中市都市計畫【醫療專用區(供福安醫院及附設長期照 護中心使用)】細部計畫案。

決 議:修正通過。